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 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BROTHERS | ENTERTAINMENT

華誼騰訊娛樂

華 誼 騰 訊 娛 樂 有 限 公 司 Huavi Tencent Entertain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9)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首席執行官之變更 委任總裁

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有以下變動,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 1. 委任趙令歡先生(「趙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主席」);
- 2. 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程武先生(「程先生」)被委任為本集團首席執行官 (「首席執行官」),且不再擔任董事會副主席一職;及
- 3. 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袁海波先生(「袁先生」)由本集團首席執行官調任為總裁。

趙先生、程先生及袁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趙令歡先生,61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趙先生獲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美國北伊利諾伊州大學電子工程及物理學碩士學位及南京大學物理系學士學位。

趙先生現任弘毅投資董事長。此外,彼亦擔任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代號:3396)、聯想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代號:992)、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代號:3300)非執行董事,以及金涌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代號:1328)及百福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代號:1488)主席及執行董事。

趙先生曾擔任以下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 一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754)(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
- Eros STX Global Corporation(紐約證券交易所代號: ESGC)(自二零二零年七月至二零二二年四月)
- 一新奧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803)(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至 二零二二年七月)
- 一 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代號:2096)(自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二二年八月)
- 一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代號:1157;深圳證券交易所代號:000157)(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二零二三年六月)

趙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董事服務合約,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該董事服務合約,趙先生並不享有任何董事袍金或酬金。趙先生之薪酬須由董事會不時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趙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佈日期,趙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涵義被視作於1,183,431,952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該間接持股乃透過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United Strength LS Limited實現。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最終由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擁有其80%權益,而後者則為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趙先生實益擁有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之49%權益。United Strength LS Limited於可按每股股份0.1014港元之價格兑換為1,183,431,952股相關股份之本公司可換股債券中擁有實益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關於趙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彼委任之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程武先生,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彼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並於自二零二四年一月至其被委任為首席執行官當日為止期間擔任本集團媒體及娛樂業務之高級顧

問。程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持有物理學理學學士學位。彼亦取得華盛頓大學奧林商學院 EMBA學位及清華五道口金融學院金融EMBA學位。

程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起加入本公司主要股東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代號:700)(「騰訊」),並先後出任集團副總裁、騰訊動漫董事長、騰訊文學董事長以及騰訊影業CEO,全面負責騰訊動漫、騰訊文學、騰訊影業和騰訊電競的戰略規劃及日常經營。程先生同時負責騰訊集團市場及公關職能,以及騰訊互動娛樂事業群的市場和戰略職能。程先生亦自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為貓眼娛樂(香港聯交所代號:1896)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二零年四月起,程先生獲委任為騰訊的附屬公司China Literature Limited(閱文集團)(香港聯交所代號:772)之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董事會戰略及投資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程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辭任China Literature Limited(閱文集團)之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其他相關職務。自此,程先生不再於騰訊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高級職位。

於本公佈日期,程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涵義,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董事服務合約,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該董事服務合約,程先生並不享有任何董事袍金或酬金。程先生亦已就彼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件。直至獲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進一步檢討及批准前,程先生將不會收取任何薪酬。彼之薪酬將基於其背景、經驗、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責任以及當前市況予以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程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部所述涵義,並無於本公司上市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及(v)概無關於程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袁海波先生,6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彼亦為執行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兼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袁先生持有黑龍江大學學士學位。袁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Smart Concept Enterprise Limited的唯一股東兼唯一董事,同時亦為本公司數間附屬公司之董事。袁先生從一九九零年以來先後從事貿易、房地產、旅遊以及

服務等行業,積累了豐富的商業經驗。袁先生現為民生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代號:93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袁先生個人持有本公司459,310,000股股份及被視為擁有其全資法團Smart Concept Enterprise Limited所持有1,938,030,107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袁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應付袁先生之薪酬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及現行市況而釐定及批准。現時尚未對袁先生之酬金作出建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袁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涵義,並無於本公司上市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及(v)概無關於袁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袁先生由本集團首席執行官調任為總裁之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董事會歡迎趙先生加入董事會。

委任主席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該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有所區分,而於委任主席後,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已有所區分。

承董事會命 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侯偉文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趙令歡先生 2 (主席)、程武先生 1 (首席執行官)、袁海波先生 1 (總裁)、袁健先生 3 、初育国先生 3 、王宋宋女士 3 及潘敏女士 3

- 執行董事
- 2 非執行董事
- 3 獨立非執行董事